

➤ 關切事件(16 案)

臺南市政府暨所屬機關學校 104 年 5 月關切事件一覽表

編號	登錄機關	關切事件者	關切方式	登錄日期	地點	事件內容	處理情形
1	本府衛生局	民代○○○	電話	104.5.13	機關辦公室	民代○○○於 104 年 4 月 30 日致電本府衛生局，關心該局出缺員額案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11.12.15 點規定辦理。 2. 機關業務單位依法行政，並簽報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	本府衛生局	民代○○○ 服務處 助理	電話	104.5.18	機關辦公室	民代○○○服務處助理於 104 年 4 月 23 日致電本府衛生局，關心該局於 4 月 21 日執行菸害檢舉案稽查情形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11.12.15 點規定辦理。 2. 機關業務單位依法行政，並簽報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3	本府觀光旅遊局	民代○○○	電話	104.5.1	機關辦公室	民代○○○於 104 年 5 月 1 日電話詢問本府觀光旅遊局，關切新營區○商務旅館案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11.12.15 點規定辦理。 2. 機關業務單位依法行政，並簽報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4	本府觀光旅遊局	民代○○○ 服務處秘書	電話	104.5.7	機關辦公室	民代○○○服務處秘書於 104 年 5 月 6 日致電本府觀光旅遊局，瞭解○民宿違規經營民宿案之裁處情形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11.12.15 點規定辦理。 2. 機關業務單位依法行政，並簽報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5	本府觀光旅遊局	民代○○○	電話	104.5.7	機關辦公室	民代○○○於 104 年 5 月 7 日向本府觀光旅遊局推薦王○○民眾擔任該局臨時人員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11.12.15 點規定辦理。 2. 機關業務單位依法行政，並簽報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6	本府觀光旅遊局	民代○○○	電話	104.5.11	機關辦公室	民代○○○於 104 年 5 月 8 日致電本府觀光旅遊局，瞭解後壁區○住宿案後續處置情形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11.12.15 點規定辦理。 2. 機關業務單位依法行政，並簽報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7	本府觀光旅遊局	民代○○○	電話	104.5.14	機關辦公室	民代○○○於 104 年 5 月 13 日致電本府觀光旅遊局，瞭解本市東區○宿舍違規經營住宿案後續裁處情形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11.12.15 點規定辦理。 2. 機關業務單位依法行政，並簽報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8	本府觀光旅遊局	民代○○○ 服務處主任	電話	104.5.22	機關辦公室	民代○○○服務處主任於 104 年 5 月 22 日致電本府觀光旅遊局，瞭解○廠商與該局共同辦理活動之補助費用疑義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11.12.15 點規定辦理。 2. 機關業務單位依法行政，並簽報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9	本府觀光旅遊局	民代○○○	電話	104.5.26	機關辦公室	民代○○○分別於 104 年 5 月 25 日致電本府觀光旅遊局，瞭解臺南市安平區○旅宿業者涉及違法經營旅宿案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11.12.15 點規定辦理。 2. 機關業務單位依法行政，並簽報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0	本府觀光旅遊局	民代○○○	電話	104.5.26	機關辦公室	民代○○○於 104 年 5 月 25 日致電本府觀光旅遊局，瞭解本市六甲區○飯店疑違法擴大營業案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11.12.15 點規定辦理。 2. 機關業務單位依法行政，並簽報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1	本府觀光旅遊局	民代○○○	電話	104.5.27	機關辦公室	民代○○○於 104 年 5 月 26 日致電本府觀光旅遊局，關切本市安平區○旅宿業者疑無照經營民宿案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11.12.15 點規定辦理。 2. 機關業務單位依法行政，並簽報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	關切事件者	關切方式	登錄日期	地點	事件內容	處理情形
12	本府觀光旅遊局	民代○○○服務處助理	電話	104.5.27	機關辦公室	民代○○○服務處助理於 104 年 5 月 26 日致電本府觀光旅遊局，瞭解本市安南區○商務旅館案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11.12.15 點規定辦理。 2. 機關業務單位依法行政，並簽報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3	本府觀光旅遊局	民代○○○服務處助理	電話	104.5.27	機關辦公室	民代○○○服務處助理於 104 年 5 月 27 日致電本府觀光旅遊局，關切○公司違法經營案之後續情形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11.12.15 點規定辦理。 2. 機關業務單位依法行政，並簽報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4	本府環境保護局	民代○○○	電話	104.5.1	機關辦公室	民代○○○於 104 年 5 月 1 日致電本府環境保護局，請求優先升任楊○○為該局正市清潔隊員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11.12.15 點規定辦理。 2. 機關業務單位依法行政，並簽報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5	本府環境保護局	民代○○○	電話	104.5.28	機關辦公室	A 公司經稽查發現違反水汙染防治法，民代○○○於 104 年 5 月 27 日向本府環境保護局○科長關切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11.12.15 點規定辦理。 2. 機關業務單位依法行政，並簽報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6	本市大內區公所	前臺南市○區代表會主席	面談	104.4.29	土雞城	一名自稱前臺南市○區代表會主席之男子(姓名不詳)，交予該區區長一份職代推薦資料，請區長考量是否任用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11.12.15 點規定辦理。 2. 機關業務單位依法行政，並簽報政風室登錄建檔。